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海科新源锅炉系统集约化与能效提升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 2018 年 7 月 16 日生态环境部公布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 第 4 号）的要求，现将有关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海科新源锅炉系统集约化与能效提升项目信息公开如下：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网络链接

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KB3mIcUYnczaBQCTfJEa0w?pwd=n76k

提取码: n76k

2、查阅纸质报告书方式和途径

纸质版存放于建设单位—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众可以前往以下地址进行查阅。

查阅时间：2026 年 3 月 8 日—2026 年 3 月 20 日

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地址：山东省东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邹城路 23 号

联系人：马博学　　联系电话：13854601476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厂区为中心，边长 9km 范围内公众。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中附件 1。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者去建设单位公司填写公众意见表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提交建设单位。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自本次公告开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

山东海科新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8 日